

#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14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地點：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一段 506 號 14 樓大禮堂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數合計 857,226,509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 1,111,234,265 股之 77.14%已逾法定開會股權。

主席：戴董事長 誠志

紀錄：何沁湮

列席：蔡副董事長 炅廷、姜總經理 宏亮、侯獨立董事 全富（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獨立董事 炳松、洪會計師 國森（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宣布開會：大會報告出席及委託出席已超過法定股權數，本次會議依法成立，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主席致詞：（略）

## 壹、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
-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及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詳議事手冊第 2 頁及附件）
- 三、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2 頁）
- 四、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金領取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3 頁及第 9 頁）
- 五、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3 頁及第 10 頁）
- 六、銀行法第 25 條及第 25 條之 1 相關法令措施宣導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3~4 頁）

##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承認。

說明：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完竣，併同營業報告書，並請審計委員會出具審查報告書。（詳附件）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57,226,509 權；贊成權數 771,490,851 權，占總權數 89.99%；反對權數 270,536 權，占總權數 0.03%；無效、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85,465,122 權，占總權數 9.96%。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 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盈餘 5,023,666,901 元，除依經濟部 109.01.09 經商字第 10802432410 號函規定提列 30%之法定盈餘公積 1,512,503,257 元外，其可供分配之未分配盈餘(含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數)為 21,065,690,367 元，考量美國關稅政策及全球經濟環境不確定因素，擬全數保留不予分配，以強化本公司資本結構。

(二) 盈餘分配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	\$ 17,536,516,100
加：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18,010,623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5,023,666,90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30%)(註 2)	(1,512,503,257)
累積未分配盈餘(註 1)	\$ 21,065,690,367

附註：

1. 本年度可供分配之未分配盈餘擬全數保留。
2. 依經濟部 109.01.09 經商字第 10802432410 號函說明規定，為因應國內會計準則變革，公司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時，以「本期稅後淨利」為提列基礎者，應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作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57,226,509 權；贊成權數 771,794,743 權，占總權數 90.03%；反對權數 539,799 權，占總權數 0.06%；無效、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84,891,967 權，占總權數 9.90%。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公決。

說明：(一)依據總統 113 年 8 月 7 日華總一義字第 11300069631 號令修訂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該條文第六項規定上市櫃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

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配合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條條文。

(二)本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57,226,509 權；贊成權數 772,104,885 權，占總權數 90.07%；反對權數 271,922 權，占總權數 0.03%；無效、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84,849,702 權，占總權數 9.89%。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上午 09 時 24 分

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會議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以會議影音為準)

主席：戴誠志



紀錄：何沁濤



## 【附件】

#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113 年各國因經濟及金融結構差異，致使經濟表現分歧，然而受益於通膨放緩與人工智慧(AI)相關貨品需求強勁，整體全球經濟成長仍保持韌性。美國方面，儘管製造業景氣持續呈現緊縮，然而在穩定的勞動市場與強勁的消費帶動下，配合通膨壓力減緩且美國聯準會於第三季啟動降息，使得美國經濟呈現緩步增長態勢。在台灣方面，受益於全球電子產品庫存回補與新興科技應用產品需求持續暢旺，出口與外銷訂單揮別 112 年的低迷表現，加之民間投資優於預期及內需持續維持穩健，使得臺灣經濟持續維持擴張，全年經濟成長率可望優於預期。展望 114 年，隨著美國新總統上台，預期將迎來貿易和財政政策的重大調整，地緣政治的裂痕恐將進一步加深，並為全球經濟前景與各國貨幣政策帶來相當大的不確定性。

回顧 113 年，本行維持一貫的穩健增長步伐透過聚焦核心本業持續提升經營績效，並在客戶、股東的支持，以及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以永續發展的企業使命，致力於維持健全的財務結構與良好的資產品質，並提供更便捷、安全的金融服務。茲將本行 113 年度營業結果、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述如下：

## 壹、113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 一、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 1、獲利能力：本行 113 年度稅後淨利為 50.24 億元、稅後資產報酬率為 1.29%。
- 2、資產品質：在審慎的風險管理與授信政策下，本行資產品質持續維持一定水準，截至 113 年底，逾放比率 0.02%，呆帳覆蓋率 6,871%，優於同業平均。
- 3、資本水準：截至 113 年底止，資本適足率為 17.25%，第一類資本比率為 16.10%。
- 4、得獎榮耀：證交所公布本行 112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排名，為連續第七次獲選為排名前 5%。

### 二、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

- 1、總存款餘額 2,967 億元
- 2、總放款餘額 2,431 億元
- 3、利息淨收益：6,029,583 仟元
- 4、利息以外淨收益：3,578,985 仟元
- 5、呆帳費用：490,141 仟元
- 6、營業費用：2,555,538 仟元
- 7、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6,562,889 仟元
- 8、本期稅後淨利：5,023,667 仟元
- 9、每股盈餘：4.52 元

## 貳、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及重要經營政策

- 1、調整業務結構，奠定獲利基石。
- 2、重視人才培育，共創永續企業。
- 3、落實法令遵循，鞏固風險管理。
- 4、提升資通安全，優化金融服務。
- 5、強化公平待客，確保客戶權益。

### 二、預期營業目標

本行 114 年度各項預期營業目標如下：

- 1、台外幣總存款年度均值：2,997 億元。
- 2、台外幣總放款年度均值：2,419 億元。
- 3、逾放比率：0.02%。

### 參、結語

展望 2025 年，全球經濟與外圍環境充滿高度不確定性，可預期將迎來較為動盪的政經環境。無論外在環境如何變動，我們始終堅守穩健經營的原則，以靈活應對的策略與持續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以創新和同理心滿足客戶的需求，並攜手股東、客戶、員工共創更具價值與競爭力的未來。

董事長：戴誠志



總經理：姜宏亮



會計主管：陳雨萱



#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

侯金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五 月 十 二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銀法字第10802731571號令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金融工具評價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於不同類型之金融資產，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計87,304,050仟元，佔總資產比例約23%。其中公允價值層級歸類於第二等級之投資，包含債券及外匯換匯合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帳面金額為44,731,288仟元，佔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比例為51%。由於第二等級投資之評價係採用內部模型評價，所使用之關鍵輸入值為殖利率及匯率等，對於公允價值之估計有顯著影響，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與金融工具評價有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含管理階層決定及核准評價模型及其假設。本會計師於抽樣基礎下針對關鍵假設進行了解並評估合理性、執行獨立評價計算；及採用內部評價專家之協助，與管理階層所做之評價比較其差異是否在可接受範圍內。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金融資產相關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六、十三及十四。

### 放款之備抵呆帳提列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放款之帳面金額239,967,404仟元，約占資產總額63%，對於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暨「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管理階層於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所採用之假設包括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定條件、是否為已信用減損之判定條件、前瞻性因子之選用及評估、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參數估算等，涉及高度專業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與預期信用損失計算有關之內部控制、檢視預期信用損失評價模型是否經管理階層核准、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資料來源，並採用內部專家檢視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之合理性，抽樣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輸入參數的適切性及合理性，包括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等。另本會計師亦檢視管理階層是否遵循相關主管機關函令之規定，以確認放款分類及備抵呆帳之提列符合法令遵循之要求。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放款備抵呆帳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六及十四。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122,859仟元及1,035,375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0.30%及0.28%，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度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70,951仟元及27,623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1.10%及0.38%，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6,533仟元及(5,672)仟元，分別占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0.59%及(0.21)%。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00352201號  
金管證審字第1050043324號

洪國森

洪國森



簽證會計師

謝勝安

謝勝安



中華民國 一 一 四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0000	資產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3,753,248	1	\$3,723,861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四/六.2	23,509,367	6	25,614,640	7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八	41,429,790	11	42,511,519	11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4、25/八	45,874,260	12	39,377,870	11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六.5、25	13,378,484	4	19,397,863	5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四/六.6、25	1,305,648	-	1,133,020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四/五/六.7、25	239,967,404	63	230,086,122	62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四/六.8	3,830,293	1	3,223,125	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四/六.9	433	-	369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四/六.10	4,994,081	2	4,950,842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		三/四/六.26	231,061	-	280,835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11	17,733	-	-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9	291,050	-	399,247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六.12	1,631,923	-	2,012,721	1
	資產總計			\$380,214,775	100	\$372,712,03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戴誠志



經理人：姜宏亮



會計主管：陳雨萱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四	\$10,178,174	113	\$9,873,545	103
51000	減：利息費用	四	(4,779,215)	(53)	(4,662,841)	(49)
	利息淨收益	六.22	5,398,959	60	5,210,704	54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四/六.23	2,740,056	30	2,169,346	23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利益	四/六.24	(3,519)	-	2,777,577	29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損失)	四	136,899	2	(186,372)	(2)
49600	兌換淨利益(損失)	四	195,439	2	(15,266)	-
470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四	620,785	7	568,305	6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四/六.25	(69,991)	(1)	(965,603)	(10)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四	30,690	-	38,881	-
	淨收益		9,049,318	100	9,597,572	100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四/六.4、6、7、18、25	(279,647)	(3)	(8,733)	-
58400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19、27	(1,205,206)	(13)	(1,260,714)	(13)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四/六.10、11、26	(127,356)	(2)	(134,762)	(1)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四	(990,095)	(11)	(941,249)	(10)
61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447,014	71	7,252,114	76
61003	所得稅(費用)	四/六.29	(1,423,347)	(15)	(1,045,013)	(11)
64000	本期稅後淨利		5,023,667	56	6,207,101	65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四/六.28、29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513	-	(8,714)	-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利益		2,848,066	31	419,562	4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3,617)	-	(18,750)	-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502)	-	1,742	-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四/六.28、29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320)	-	(5,017)	-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17,785)	-	2,323,261	24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264	-	1,00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2,821,619	31	2,713,087	28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稅後)		\$7,845,286	87	\$8,920,188	93
	每股盈餘(元)	六.30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4.52		\$5.59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4.52		\$5.5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戴誠志



經理人：姜宏亮



會計主管：陳雨萱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實現(損)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1,112,343	\$55,192	\$14,831,519	\$120,039	\$17,763,770	\$6,025	\$(1,472,152)	\$42,416,736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1,420,578	(1,420,57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222,358)	-	-	(1,222,358)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207,101	-	-	6,207,101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6,972)	(4,014)	2,724,073	2,713,087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6,200,129	(4,014)	2,724,073	8,920,188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119)	-	16,119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1,304,844	2,011	1,268,040	50,114,56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11,112,343	55,192	14,831,519	1,540,617	21,304,844	2,011	1,268,040	50,114,566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855,203	-	(1,855,203)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420,578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420,578)	(3,333,703)	-	-	(3,333,703)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023,667	-	-	5,023,667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18,011	(13,056)	2,816,664	2,821,619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5,041,678	(13,056)	2,816,664	7,845,286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578,194	\$(11,045)	\$4,084,704	\$54,626,14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11,112,343	\$55,192	\$16,686,722	\$120,039	\$22,578,194	\$(11,045)	\$4,084,704	\$54,626,14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戴誠志



經理人：姜宏亮



會計主管：陳雨萱





金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三年度		--二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6,447,014		(103,193)	(391,038)
調整項目：			(103,193)	(391,03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帳帳費用提列數	279,647		1,671,053	(8,728,186)
資產減損損失	69,991		(3,333,703)	(1,222,358)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127,356		(87,559)	(86,426)
利息淨收益	(5,398,959)		(1,750,209)	(10,036,9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620,78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	(901,230)		(16,320)	(5,0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81,729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8,906)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10,222,479)		(2,977,116)	8,509,1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736,720)		20,182,147	11,672,9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增加)	6,019,999		\$17,205,031	\$20,182,14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4)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380,79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3,057,097		\$3,723,248	\$3,723,8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19,665)		13,451,783	16,458,286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409,030)		-	-
存款及匯款(減少)增加	(321,651)			
負債準備(減少)	(33,918)			
其他負債(減少)	(3,984)			
收取之利息	10,080,002			
支付之利息	(4,803,644)			
支付之所得稅	(1,110,0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107,394)		\$17,205,031	\$20,182,14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	\$7,252,1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8,733			
發放現金股利	965,603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34,7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10,70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68,3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5,3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04,201)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94,144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12,267,367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4,696,494			
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800,00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327)			
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8,9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783,97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戴誠志



經理人：姜宏亮



會計主管：陳雨壹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銀法字第10802731571號令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金融工具評價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於不同類型之金融資產，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計88,639,247仟元，佔總資產比例約23%。其中公允價值層級歸類於第二等級之投資，包含債券及外匯換匯合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帳面金額為44,731,288仟元，佔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比例為50%。由於第二等級投資之評價係採用內部模型評價，所使用之關鍵輸入值為殖利率及匯率等，對於公允價值之估計有顯著影響，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與金融工具評價有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含管理階層決定及核准評價模型及其假設。本會計師於抽樣基礎下針對關鍵假設進行了解並評估合理性、執行獨立評價計算；及採用內部評價專家之協助，與管理階層所做之評價比較其差異是否在可接受範圍內。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金融資產相關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六、十三及十四。

### 放款之備抵呆帳提列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放款之帳面金額239,967,404仟元，約占資產總額61%，對於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暨「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管理階層於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所採用之假設包括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定條件、是否為已信用減損之判定條件、前瞻性因子之選用及評估、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參數估算等，涉及高度專業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與預期信用損失計算有關之內部控制、檢視預期信用損失評價模型是否經管理階層核准、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資料來源，並採用內部專家檢視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之合理性，抽樣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輸入參數的適切性及合理性，包括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等。另本會計師亦檢視管理階層是否遵循相關主管機關函令之規定，以確認放款分類及備抵呆帳之提列符合法令遵循之要求。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關於放款備抵呆帳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六及十四。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546,390仟元及1,409,111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39%及0.37%，民國一一三年度及民國一一二年度之淨收益分別為226,053仟元及139,070仟元，分別占合併淨收益之2.35%及1.39%。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其他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00352201號  
金管證審字第1050043324號

洪國森

洪國森



會計師

謝勝安

謝勝安



中華民國 一 一 四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0000	資產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4,596,953	1	\$4,171,981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四/六.2	23,509,367	6	25,614,640	7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八	42,217,087	11	43,326,946	11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4、26/八	46,422,160	12	39,930,790	11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六.5、26	13,378,484	3	19,397,863	5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四/六.6、26/八	14,804,837	4	12,979,400	3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四/五/六.7、26	239,967,404	61	230,086,122	60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四/六.8	433	-	369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四/六.9、26	5,015,983	2	4,973,435	1
18600	使用權資產	三/四/六.27	248,324	-	310,546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	六.10	518,902	-	991,524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30	367,449	-	438,546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六.11/八	1,821,912	-	2,125,897	1
	資產總計		\$392,869,295	100	\$384,348,05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戴誠志



經理人：姜宏亮



會計主管：陳雨萱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20000	負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四/六.12	\$16,365,383	4	\$13,308,286	4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六.13	5,549,000	1	5,399,000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六.14	16,271	-	35,936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四/六.15	8,769,996	2	7,098,943	2
23000	應付款項	六.16	2,091,307	1	3,487,260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30	808,761	-	551,676	-
23500	存款及匯款	六.17	296,669,322	76	297,684,898	78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六.18	6,574,362	2	5,535,065	1
25600	負債準備	四/六.19、20、26	156,481	-	268,912	-
26000	租賃負債	三/四/六.27	255,839	-	317,098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30	51,054	-	54,940	-
29500	其他負債	六.21	935,370	-	491,479	-
	負債總計		338,243,146	86	334,233,493	87
310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0	股本	六.22	11,112,343	3	11,112,343	3
31500	資本公積		55,192	-	55,192	-
32000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6,686,722	4	14,831,519	4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20,039	-	1,540,617	-
32011	未分配盈餘		22,578,194	6	21,304,844	6
32500	其他權益	四	4,073,659	1	1,270,051	-
	權益總計		54,626,149	14	50,114,566	13
	負債及權益總計		\$392,869,295	100	\$384,348,05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戴誠志



經理人：姜宏亮



會計主管：陳雨萱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四	\$11,047,643	115	\$10,567,323	105
51000	減：利息費用	四	(5,018,060)	(52)	(4,831,680)	(48)
	利息淨收益	六.23	6,029,583	63	5,735,643	57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四/六.24	2,995,315	31	2,354,190	24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四/六.25	183,145	2	2,870,820	29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損失)	四	137,666	2	(175,954)	(2)
49600	兌換淨利益(損失)	四	195,439	2	(15,266)	-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四/六.26	(69,991)	(1)	(965,603)	(10)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四	137,411	1	168,186	2
	淨收益		9,608,568	100	9,972,016	100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四/六.6、7、19、26	(490,141)	(5)	(83,837)	(1)
58400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20、28	(1,362,690)	(14)	(1,388,569)	(1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四/六.9、10、27、28	(147,360)	(2)	(153,250)	(1)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四	(1,045,488)	(11)	(987,355)	(10)
61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562,889	68	7,359,005	74
61003	所得稅(費用)	四/六.30	(1,539,222)	(16)	(1,151,904)	(12)
64000	本期稅後淨利		5,023,667	52	6,207,101	62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四/六.29、30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513	-	(8,714)	-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利益		2,834,449	30	400,812	4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502)	-	1,742	-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四/六.29、30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320)	-	(5,017)	-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17,785)	-	2,323,261	23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264	-	1,00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2,821,619	30	2,713,087	27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稅後)		\$7,845,286	82	\$8,920,188	89
67100	本期稅後淨利歸屬於					
67101	母公司業主		\$5,023,667		\$6,207,101	
67111	非控制權益		\$-		\$-	
67300	本期稅後綜合損益歸屬於					
67301	母公司業主		\$7,845,286		\$8,920,188	
67311	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元)	六.31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4.52		\$5.59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4.52		\$5.5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戴誠志



經理人：姜宏亮



會計主管：陳雨萱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1,112,343	\$55,192	\$14,831,519	\$120,039	\$17,763,770	\$6,025	\$(1,472,152)		\$42,416,736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1,420,578	(1,420,578)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222,358)	-	-	-	(1,222,358)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207,101	-	-	-	6,207,101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6,972)	(4,014)	2,724,073		2,713,087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6,200,129	(4,014)	2,724,073		8,920,188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119)	-	16,119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1,304,844	2,011	1,268,040		50,114,56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11,112,343	55,192	14,831,519	1,540,617	21,304,844	2,011	1,268,040		50,114,566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855,203	-	(1,855,203)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420,578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420,578)	(3,333,703)	-	-	-	(3,333,703)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023,667	-	-	-	5,023,667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18,011	(13,056)	2,816,664		2,821,619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5,041,678	(13,056)	2,816,664		7,845,286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578,194	\$(11,045)	\$4,084,704		\$54,626,14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11,112,343	\$55,192	\$16,686,722	\$120,039	\$22,578,194	\$(11,045)	\$4,084,704		\$54,626,14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戴誠志



經理人：姜宏亮



會計主管：陳雨萱

項 目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6,562,889	\$7,359,005	(108,997)	(409,57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33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呆帳費用提列數	490,141	83,837	-	132,974
資產減損迴轉損失	69,991	965,603	1,045,161	(850,788)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147,360	153,250	(541,350)	(1,127,059)
利息淨收益	(6,029,583)	(5,735,643)	394,81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利益)	128	(14)	150,000	350,0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5,430)	(9,558)	1,671,053	(8,728,186)
其他租賃(利益)	(139)		(3,333,703)	(1,222,3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	(901,230)	(585,318)	(1,608,873)	(9,695,8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109,859	(6,080,171)	(16,320)	(5,017)
應收款項(增加)	(1,932,430)	(1,233,398)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10,222,479)	12,267,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745,317)	4,686,495	(2,581,531)	8,887,0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增加)	6,019,999	(1,800,000)	20,630,267	11,743,21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4)	(327)	\$18,048,736	\$20,630,267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300,785	(19,19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3,057,097	(10,783,9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19,665)	733	\$4,596,953	\$4,171,981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368,052)	923,980	13,451,783	16,458,286
存款及匯款(減少)增加	(1,015,576)	14,174,864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1,039,297	906,372		
負債準備(減少)	(33,918)	(36,203)		
其他負債增加	443,891	19,955		
收取之利息	10,949,692	10,610,187		
支付之利息	(5,042,234)	(4,791,286)		
支付之所得稅	(1,216,164)	(1,361,6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51,152)	19,714,934	\$18,048,736	\$20,630,26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發放現金股利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戴誠志

經理人：姜宏亮

會計主管：陳雨萱

##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第卅三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不低於萬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u>員工酬勞應保留不低於百分之三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u>。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放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第卅三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不低於萬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放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依證交法第 14 條第 6 項修正條文修訂之。 上市(櫃)公司應於公司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配酬勞。</p>
<p>第卅七條： 本章程依據台南區合會儲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六次修正章程修正，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十一月廿六日。 (略)。 第卅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廿三日。 第卅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廿六日。</p>	<p>第卅七條： 本章程依據台南區合會儲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六次修正章程修正，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十一月廿六日。 (略)。 第卅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廿三日。</p>	<p>增列修正次數及日期。</p>